

证券代码：600539

证券简称：狮头股份

编号：临 2016—060

##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监管工作函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年7月8日，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要求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媒体说明会的监管工作函》(上证公函【2016】0827号)(以下简称“《监管工作函》”)，现将《监管工作函》内容披露如下：

“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：

2016年6月24日，你公司披露了《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》(下文简称“预案”)。预案披露后，市场较为关注，部分媒体质疑本次交易方案为“类借壳”方案。

鉴于前述情况，现要求你公司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组上市媒体说明会指引》的规定，召开媒体说明会。请你公司收到本工作函后及时予以披露，同时认真做好召开媒体说明会各项准备工作，并在7月12日前披露具体安排。”

根据《监管工作函》的要求，公司正组织有关部门积极准备召开媒体说明会的各项工作，将尽快对媒体说明会的召开日期及具体安排进行落实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七月九日